

公司代码：603359

公司简称：东珠生态

##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北京德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情况说明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段落。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79亿元，期末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69亿元。鉴于公司2025年净利润亏损，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的情况，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5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后生效。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珠生态	603359	东珠景观

联系人 和联系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	-------	--------

方式		
姓名	谈劭旻	王健
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亭街道锡沪中路90号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亭街道锡沪中路90号
电话	0510-88227528	0510-88227528
传真	0510-88209884	0510-88209884
电子邮箱	dongzhushengtai@dongzhushengtai.com	dongzhushengtai@dongzhushengtai.com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近年来，生态文明建设在国家发展战略中的地位持续提升，重要性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对生态文明建设作出系列重要部署，进一步明确了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2025年，《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进入深入实施阶段，各地加快落实“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的美丽家园建设目标，生态环境保护在国家治理体系中的战略地位更加突出。

2025年，随着全球气候变化加剧和环境问题日益复杂，各国政府持续强化环保政策与法规，推动生态与环保治理业向更深层次发展。我国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不断完善，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逐步扩容，为行业带来新的市场机遇。公众环保意识进一步增强，绿色消费、生态补偿等机制逐步成熟，为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与此同时，人工智能、遥感监测、生物修复等技术的创新应用，为生态治理提供了更加高效、精准的支撑。然而，行业仍面临资金短缺的突出挑战，生态环保项目普遍投资大、回报周期长，社会资本参与积极性依然不足，融资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宽。

从竞争格局看，行业不同板块分化明显。在水环境治理、市政景观及土壤修复等领域，大型环保企业和综合性园林企业凭借技术、资本和品牌优势持续占据主导地位，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高。这些企业通过产业链整合、跨区域布局和数字化转型，不断强化综合服务能力。在湿地保护、矿山修复、荒漠化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等细分领域，一批具有专业技术优势和深耕经验的中小企业依托差异化策略，聚焦特定业务或技术路线，逐步形成独特的竞争力。此外，行业并购重组活动保持活跃，资源加速向头部企业及细分领域龙头集中，推动竞争格局持续优化。

近年来，国家持续完善生态文明法律法规体系。2025年，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对生态环境法典草案进行了初次、二次及三次审议，各编草案已全部完成二审，并重新整合为完整的三审稿提请审议，法典总则编、污染防治编、生态保护编、绿色低碳发展编及法律责任和附则编均作出多处重要修改完善，其中绿色低碳发展编充实了绿色低碳发展总体要求，完善了应对气候变化与碳达峰碳中和有关制度措施。此外《生态保护补偿条例》深入实施，横向补偿机制加快落地。《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条例》持续深化，全国碳市场首次扩围至钢铁、水泥、铝冶炼行业，交易规模稳步增长。《湿地保护法》配套地方性法规陆续修订完善，多个省份修订了湿地保护条例，湿地分级分类管理。这些法规政策为行业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

报告期内，行业技术创新步伐加快。湿地修复领域，草藻酶全链条技术入选水利部推广清单。湖泊水环境治理方面，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创新提出的湖泊生态系统稳态转换理论明确了水生态修复关键阈值。林碳开发管理领域，《陆地生态系统碳汇核算指南》等三项国家标准于2025年12月起实施，为碳汇核算和增汇提供统一技术依据。

公司也将抓住机遇，加强技术创新，提升资金运作能力，加快人才培养，持续增强核心竞争力，争取更大市场份额。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生态湿地保护、水环境治理、市政景观、国储林、森林公园、矿山修复、乡村振兴建设、林碳开发管理等板块，是一家集投融资运营、规划设计咨询、林碳开发管理、生态环境治理为一体的综合性强、专业度高的生态修复与治理服务商。面对“2030碳达峰、2060碳中和”的中长期战略目标，以及日益提升的生态环境保护需求、新农村振兴与新型城镇化建设需求，公司持续深耕生态修复和市政景观两大主营业务主线。

当前，宏观经济环境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等多重压力，宏观经济增速进入换挡提质的新阶段，各类不确定、不稳定因素显著增多。在此背景下，生态环保行业作为高度依赖

政策驱动和资金投入的产业，整体遭受了较大冲击。过去三年，行业内企业普遍面临营收增速放缓、平均利润率下降、项目回款周期延长等挑战，环保类企业资金链紧张问题愈发突出。面对行业发展的新形势，公司也正积极探寻主营业务之外的提质转型路径，持续优化业务结构，提升核心竞争力，以应对市场变化，实现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顺应生态环保领域的政策导向，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努力巩固扩大在生态修复领域的先发优势，全面提升项目建设水平，为客户提供从规划、设计、采购、建设到养护的全产业链生态环境建设与修复一体化解决方案。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推动业务优化与转型升级，积极探索生态修复领域的新兴细分市场，寻求突破性增长。2025年，公司承接了南兴塘河云林滨水公园项目景观绿化工程、江苏大学京江学院中水管网节水改造项目等项目。同时，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苏尼特左旗2024年退化草原修复工程(第二批)作业设计、沙洋河五里铺建设EPC项目等项目按计划稳步推进中。此外，公司努力在水体治理、矿山修复以及森林公园等战略领域的布局与拓展进一步深化，为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以及新型城镇化发展部署，在各类乡镇及城市承接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市政绿化等工程项目。报告期内，公司承接的江西省赣州乡村振兴与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南康区森林质量提升改造示范工程施工等项目均按计划有序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改变，继续以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模式为主。依托公司在生态修复领域的全产业链实施能力及所持有的各类工程承包资质，公司对承接项目实行设计、采购、施工等全建设阶段的一体化承揽与建设管理。该模式充分发挥设计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主导作用，有效克服传统模式下设计、采购、施工环节相互脱节与制约的矛盾，从而进一步提升工程施工质量与客户满意度，并有效增厚单个项目的利润水平。

###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5,260,784,104.65	6,913,745,166.34	6,923,257,375.72	-23.91	8,316,728,909.25	8,326,241,11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7,275,365.60	2,496,561,924.01	2,675,437,723.56	-43.23	3,131,146,253.45	3,310,022,052.99
营业收入	283,893,751.63	375,931,623.22	375,931,623.22	-24.48	818,087,393.28	828,691,806.84
利润总额	-1,084,228,939.07	-635,353,892.20	-635,353,892.20	-70.65	-396,193,999.32	-372,146,751.6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	281,427,809.09	375,333,568.73	375,333,568.73	-25.02	817,351,544.22	827,955,957.78

关的业收和具入的业收						
属上公股司东净的利	-1,079,286,558.41	-630,123,369.43	-630,123,369.43	-71.28	-338,647,047.32	-314,599,799.62
属上公股司东扣非经的净	-1,074,481,667.58	-601,501,179.71	-601,501,179.71	-78.63	-342,128,609.04	-318,081,361.34
营活产的金量净	167,657,728.92	96,628,293.77	96,628,293.77	73.51	-197,670,099.95	-197,670,099.95
加平净产收率(%)	-55.15	-20.78	-22.08	减少34.37个百分点	-10.35	-10.00
基每收(元/股)	-2.42	-1.42	-1.42	-70.42	-0.78	-0.73
稀每	-2.42	-1.42	-1.42	-70.42	-0.78	-0.73

收益 (元 /股)						
-----------------	--	--	--	--	--	--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5,727,278.71	102,313,968.23	49,635,634.42	26,216,87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860.94	-9,144,004.16	-20,702,900.79	-1,049,044,79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8,400.44	-9,033,257.81	-20,761,460.07	-1,044,368,54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885,295.49	35,985,128.09	24,799,801.34	-23,012,496.0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情况

###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2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90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席惠明	0	151,872,560	34.04	0	质押	68,170,000	境内 自然 人
浦建芬	0	38,118,080	8.54	0	质押	12,000,000	境内 自然

							人
席晨超	0	15,479,492	3.4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佳玉	4,933,700	4,933,700	1.11	0	无		境内自然人
罗翔	4,491,100	4,491,100	1.01	0	无		境内自然人
BARCLAYS BANK PLC	1,080,523	1,495,992	0.34	0	无		境外法人
缪春晓	0	1,369,212	0.3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宋世伟	1,248,400	1,248,400	0.28	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小龙	1,100,000	1,100,000	0.25	0	无		境内自然人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766,103	1,017,769	0.23	0	无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席惠明、浦建芬、席晨超为一致行动人。席惠明为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席惠明与浦建芬为夫妻关系，席惠明、浦建芬与席晨超分别为父子、母子关系。本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出现较大幅度下滑，实现营业收入 28,389.38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

降 24.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928.66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526,078.41 万元，比去年末下降 23.9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141,727.54 万元，比去年末下降 43.23%。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审计，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7,928.6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7,448.17 万元，2025 年实现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81 亿元。

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指标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之“（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规定的对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在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ST”），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